授 权 书

附件3

无锡市税务局：

我司同意授权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无锡市财政局于2020年11月20日至12月31日之间向你局调阅本企业2018、2019年度主要税种（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）净入库税收额等数据。

因以上授权事项产生的法律后果，由我司自行承担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企业公章：

2020年X月X日